

近来,针对汽车业是否涉嫌垄断的质疑不断,进口高档汽车被推上反垄断调查风口浪尖——

进口车到底存不存在价格垄断

本报记者 王轶辰

市场不论进口车价还是合资车价都要比国外同类产品高出不少,协会正在对此展开研究,收集各品牌汽车海外以及国内市场的售价、利润率、成本以及各国关税水平等数据。

此外,记者多次致电国家发改委负责反垄断工作的相关部门,截至记者发稿,其尚未对此事作出回应。

进口车价格畸高是客观事实

长期以来,新车价格尤其是进口车因其高昂的价格成为消费者的众矢之的。

记者从大众汽车(北京)中心市场经理李兆曾提供的报价单上看到,排量2.0L的吉普指南者在美国仅售2万美元,约合12万元人民币,而在中国的售价高达24万元;排量5.0L的路虎发现者,美国售价约合31.34万元人民币,中国售价竟达到惊人的118万元,相当于美国价格的

332%。

对于中外车价巨大的差异,李兆曾认为主要原因还是中国对进口车收取了过高的税费。25%的关税、17%的增值税以及依照排量征收的消费税,使得进口车到岸后完税价格大幅攀升。

但目前大多数进口车售价是国外车型的2倍至3倍,远远高出完税后的价格,由此可见,仅仅以高税费这个理由并不足以解释进口车价格畸高的现象。

“从目前行业的表象来看,可能存在《反垄断法》所禁止的行为。”中投顾问汽车行业高级研究员李宇恒表示,一方面,目前进口车实行的是惟一经销商渠道,而且进口车实行的是惟一经销商渠道,而且还通过《汽车品牌销售管理实施办法》以法定形式确定了下来,垄断所需要的土壤已经存在;另一方面,进口车经销商和厂商多年保持超高利润,是否与垄断有关值得怀疑。

“进口汽车总经销商也是时候进行内

部自查了,防止在经营中因违反中国法律而受到处罚。”沈进军说。

全面摸底才能有的放矢

“由于现行《汽车品牌销售管理实施办法》的相关规定,国外汽车厂商可以通过独家经营掌控我国市场定价权,良性竞争的市场秩序受到影响。”李宇恒认为,在这种情况下,即使下调进口车关税,消费者也很难从中获益。

一位汽车业资深人士表示,高价并不能作为判断汽车企业是否违反《反垄断法》的依据。要想解决这一问题,需要政府部门和汽车流通协会去调查,具体了解车企是否有限价销售、禁止经销商跨区域销售、垄断零配件配售等行为。此外,还须摸清进口车企和经销商的最大利润点是什么,才能从根本上改变进口车价格构成体系。

因此,无论汽车业是否存在垄断行为,相关部门都必须彻底调查清楚畸高的差价流向了哪里,车企和经销商获取高额利润的环节在哪里,以还原汽车市场真实而清晰的价格构成。而起初为了规范汽车市场制订的《汽车品牌销售管理实施办法》也该适时修订,以铲除垄断的土壤。

在市场经济发展进一步完善的今天,举起《反垄断法》的利剑,对剔除行业潜规则、肃清市场秩序、维护消费者的利益意义重大。相关部门应及时对指汽车业这只“老虎”,通过准确的调查,从进口汽车价格构成的复杂迷宫中找到出口,还消费者一个清朗的车市。

热点透视

今年以来,《反垄断法》频频发力,国家发改委先后对液晶面板、白酒、奶粉以及黄金饰品行业开出反垄断罚单。近日,媒体关于汽车业涉嫌垄断的报道层出不穷,将汽车业再度推上了反垄断的风口浪尖。

商务部新闻发言人沈丹阳23日回应近期经贸热点时提出,虽然《反垄断法》并不禁止经营者自然形成或通过正当竞争形成的市场支配地位,但《反垄断法》严格禁止经营者滥用其市场支配地位,排除限制竞争。同时,《反垄断法》禁止供应商与经销商达成协议,以固定产品的零售价格或限定最低零售价格。如果汽车供应商存在违法行为,将依法予以处罚。同时商务部正积极研究《汽车品牌销售管理实施办法》的修订办法,以便会同有关部门对该办法进行修改完善。

对汽车业反垄断调查启动了吗?

近日,对于国家发改委是否启动进口汽车价格垄断调查的猜测,变得愈发扑朔迷离。记者就此致电曾透露此消息的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副秘书长罗磊求证,他表示概不回应与此相关的任何问题。不过随后罗磊在个人新浪实名认证微博上做出了澄清,他指明发改委是否对进口车进行价格调查,应由发改委相关领导发布信息。“协会的确是在协助发改委做一些反垄断方面的前期工作。”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常务副会长沈进军告诉记者,目前中国

还消费者一个明白

王轶辰

我国进口汽车价格畸高早已是不争的事实,但销售差价究竟流向了哪里始终是一大疑团,一些厂商和经销商对此也是讳莫如深,惯用的借口就是我国税费高昂。

仅凭进口汽车畸高的价格就断定其存在违反《反垄断法》的行为,显然也站不住脚。不过消费者在购车时往往会发现,国内同地区4S店同款车型价格基本一致,

甚至还出现需要加价提车现象。

目前,总代理商在进口车销售上拥有绝对支配权,这确实为垄断提供了可能。虽然追求高利润是商业允许的行为,但要是车企存在通过要求经销商制定最低零售价、禁止跨区域销售等行为来提高价格、牟取暴利的行为,则显然是一种滥用市场支配地位的行为,也违反了《反垄断法》的规定。

前7月消费市场稳中回升

乡村消费增长继续加快

本报讯 记者李予阳报道:商务部新闻发言人沈丹阳在日前召开的商务部例行发布会上表示,今年前7个月,国内消费市场继续保持稳中回升走势。7月份消费市场呈现六大特点。

一是乡村消费增长继续加快。据国家统计局统计,7月份,乡村消费同比增长

15%,比上年同期加快1.4个百分点,比城镇消费快2.1个百分点。

二是网络消费持续加快。据监测,7月份,网络购物同比增长26.3%,百货店、超市分别增长15.9%和8.9%。

三是餐饮消费放缓幅度收窄。据国家统计局统计,7月份,餐饮收入同比增长

9.1%,比上年同期放缓3.6个百分点,放缓幅度比上半年收窄0.9个百分点。

四是小微企业销售有所加快。7月份,国家统计局统计的限上企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11.2%,商务部监测的3000家重点企业增长9.9%。

五是防暑降温商品销量大幅攀升。7月份以来,商务部启动了对14个高温地区市场的监测日报制度,这些地区重点监测零售企业空调、饮料销售额比6月份分别增长26%和9.7%。

六是居民消费价格保持相对稳定。据统计,7月份,全国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同比上涨2.7%,涨幅与上月持平。

会展信息

第五届中国苜蓿发展大会召开

本报内蒙古赤峰8月24日电 记者徐青报道:8月24日至26日,由中国畜牧业协会、内蒙古赤峰市人民政府、内蒙古农牧业厅主办的第五届中国苜蓿发展大会在赤峰市阿鲁科尔沁旗召开。会议旨在探索苜蓿产业发展模式,推进苜蓿产业化发展进程。

本次大会还进行了赤峰市优质牧草加工服务园区奠基仪式、中国草都授牌仪式、内蒙古草业学校和赤峰学校草业研究博士站的揭牌仪式。

全球绿色经济财富论坛举办

本报北京8月24日讯 记者吴佳佳报道:由国际绿色经济协会主办的“第四届全球绿色经济财富论坛”今日在京举行。

论坛就企业社会责任与可持续发展、区域绿色经济绿色化、产业结构转型、全球绿色科技合作以及世界经济绿色发展趋势等问题进行了深入讨论,旨在深入讨论迈向生态文明的产业经济发展举措,推动绿色经济在产业道路中的能力建设,为全球经济的绿色转型提供务实的对策建议。论坛还推出了“绿色财富评价体系”,并发布了“2013全球绿色财富(中国)企业100强IGEA排行榜”。



8月24日,在山西省浑源县春润科技农业示范园区,两个女孩试着抬起一个巨型南瓜。春润科技农业示范园区是晋北地区规模最大的科技农业示范园区项目,为实现“十二五”期间把农业大县浑源建设成京津地区重要的“菜篮子”起到了示范作用。

新华社记者 刘宇摄

前7个月保费收入同比增长11.71%——

保险业初步扭转连续下滑趋势

本报记者 江帆

二季度开始,保险业出现了回暖势头,上半年,全国原保险费同比增长11.48%,7月份在二季度的基础上继续回暖,同比增长再提升0.23个百分点。

与人身险不同的是,财产险市场近几年一直保持两位数增长。由于车险在财产险中占有绝对比重,今年汽车销量上升,对财险市场产生了向好影响。前7个月,财险保费收入同比在去年同期增长14.56%的基础上,继续提升,达到15.53%。

业内人士认为,下半年,汽车市场产销增速可能随经济增速放缓而放缓,同时上半年行业的竞争有所加剧,综合成本率由2012年94.2%大幅提升至96.8%,财产险下半年监管也将趋严,这意味着财产险市场将面临更多的考验。不过,申银万国证券分析师孙婷认为,由于2013年汽

车销量增速尚可,保费将保持较高增长。下半年,车险条款费率改革暂缓,财险公司仍享有制度红利,承保利润率还会有所提升。

人身险方面,从数据看,年初至今的变化比较明显。今年以来,寿险市场保费呈逐月上升趋势,7月寿险保费同比增长7.78%,相比一季度寿险同比增长0.66%的基础上,有所改观。

寿险市场从下滑到微增,与今年保险业加快业务转型,提升保障型产品占比有较大关系,而保监会8月2日启动的人身险定价机制改革,有助于寿险市场长期健康发展。“2013年寿险业增长无显著改善,但最差的时候已经过去,寿险行业筑底业已完成,企稳回升趋势开始显现。”孙婷分析说。

7月份最抢眼的是健康险,同比增长

28.04%,居人身险细分行业第一位。从2012年开始,健康险市场开始提速,同期市场增速达到25.70%,这主要得益于近两年大病保险政策的快速推进,不少保险公司通过招投标进入了当地居民大病医疗保险领域,成为承办服务机构。同时借此契机,各保险公司大力推进新型健康保险产品,尤其是重疾保险,而社会对健康管理和社会保障的关注则为健康险市场开拓创造了良好的氛围和环境。

7月数据的另一个亮点,要算人身意外伤害保险市场的情况。数据显示,7月份,人身意外伤害原保险保费收入同比增长20.81%,达到277.38亿元。与1月份相比,7月份的人身意外伤害险保费增长了592.29%,延续了近几年持续向好的增长态势。这一数据显示,社会的保险意识在逐年提升。

关注小微企业金融服务

“网贷通”融资“短、频、快”

本报记者 谢慧

“签署‘网贷通’协议后,再需要资金时只需通过网上银行进行提款,就像用信用卡一样方便。”云南省临沧市凤庆县三宁茶业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周志荣告诉记者,他所经营的企业主要从事茶叶收购、加工和销售,每次到临沧市里的银行办业务都要开车往返,往来一趟要花去一天时间。如今办理了“网贷通”,他一次性便签订了1000万元的循环贷款借款合同。

“不仅如此,‘网贷通’还能根据企业收购茶叶淡旺季进行资金的合理调配。”周志荣说,每年春叶及秋叶上市时,需要资金便可及时提款,收购淡季有闲置资金时也可马上还贷。

周志荣所说的“网贷通”,是工行创新推出将传统信贷业务与网络技术相结合的信贷产品。据工行相关负责人介绍,小微企业可以通过网上银行自助申请、自主提款和还款,银行承诺授信、保障信贷规模、资金实时到账。企业只需一次性签订借款合同,便可在合同有效期内足不出户地完成贷款的申请、提款和归还等过程,不受时间和空间的限制。

事实上,在银行融资过程中,中小企业主除了担心没有可靠的抵押物或担保外,也一直为银行审批流程繁琐所困扰。办理一笔银行贷款往往需要1至2个月时间,因此小微企业在申请银行贷款时,一般是“贷前、贷足、贷长”,将全年所需贷款一次性提前贷、贷足额度、贷长期限。而实际上小微企业的融资需求往往是“短、频、快”,其资金需求具有间歇性、周期性等特点,这与银行融资情况恰恰相反,进而导致企业财务成本徒增。

如何破解融资难题,为小微企业提供实实在在的便利?日前发布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金融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实施意见》提出,增强服务功能、转变服务方式、创新服务产品,是丰富和创新小微企业金融服务方式的重点内容。要充分利用互联网等新技术、新工具,不断创新网络金融服务模式。

近年来,各商业银行在保证风险管控的前提下,简化小微企业贷款流程,已创新推出很多服务小微企业的金融产品。以“网贷通”为例,自2009年底推出至今,已累计为4.8万户小微企业提供了9200多亿元的贷款支持。

权威发布

上半年立案调查26起

证监会从严从快处理重大恶性事件

本报北京8月24日讯 记者何川报道:在今日召开的“2013CCTV中国上市公司峰会”上,证监会副主席姜洋表示,今年1月至6月,证监会正式立案调查上市公司违法违规案件26起,比去年同期大幅上涨,监管执法工作不断强化。他还表示,“下一阶段,证监会将遵循严格执法、公正执法、文明执法的原则,转变观念,提高认识,将主要工作从行政审批向监管执法转型,将工作重心从事前审批向事中、事后监管执法转变”。

证监会还将主动加强与相关部门的协调配合,不断完善资本市场执法体制机制,在保持对内幕交易高压态势的同时,重点加强对虚假信息披露、欺诈上市和中介机构违法违规行为的打击,从严从快处理市场高度关注的重大恶性事件,推动行政执法试点工作和证券侵权民事赔偿诉讼制度的完善,抓紧研究制定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政策措施。着力强化市场主体,对投资者教育和保护的义务,加大推动完善有利于投资者维权的相关制度。建立以系统性风险防控为核心的跨市场、跨部门、跨境金融产品及相关风险的监测监控、评估预警和应急处置机制,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风险的底线。

检查企业26.3万家次

打击保健食品“四非”行动成效显著

本报讯 记者陈郁报道:自今年5月食品药品监管总局部署开展打击保健食品“四非”(非法生产、非法经营、非法添加、非法宣传)专项行动以来,截至8月1日,各地食品药品监管部门共检查保健食品生产经营企业26.3万家次,抽检保健食品8714批次,检出不合格产品530批次,查扣违法保健食品64.5万盒(瓶)货值3.7亿元,查处移送非法宣传案件2029件,发出协查4016批,立案5192起,责令停产停业252家,吊销保健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4家,罚没金额1095万元,移送公安部门208件。

专项行动中,各地食品药品监管部门组织开展暗访暗查和突击检查,相继查处了一批大案要案。同时,食药监总局还挂牌督办了12起重特大典型案件,关注52件地区性案件办理情况。

按照部署,专项行动检查整治、案件查办两个阶段主要工作已基本完成,下一步,各地食药监部门将全面掌握本地区总体状况,明确重点品种、重点环节和重点区域,继续加大打击力度,查处一批大案要案。同时,曝光假冒伪劣产品;排查安全隐患,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提出规范生产经营行为的政策措施建议;建立完善监管制度,探索加强监管的新思路、新办法,抓紧建立符合国情的监管制度;进一步推动立法工作,做好保健食品相关法律法规及配套规章制度修订准备,完善监管执法依据。

本版编辑 王薇薇